

证券代码:603390 证券简称:通达电气 公告编号:2024-021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28日、5月29日、5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股票累计涨幅较大风险。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28日至5月30日,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累计上涨幅度为20.43%,根据同花顺数据,同期汽车零部件行业平均涨幅约为0.47%,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行业涨幅及上证指数,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风险。

● 外部流通股存在减持风险。截至2024年5月30日,公司总股本36,168.6984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映秋、陈丽娜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1,977.1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49%;其余为外部流通股,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28日、5月29日、5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相关订单、合同正常履行。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均不存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可能引起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股票累计涨幅较大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28日、5月29日、5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累计上涨幅度为20.43%,根据同花顺数据,同期汽车零部件行业平均涨幅约为0.47%,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行业涨幅及上证指数,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风险。

(二)外部流通股存在减持风险

截至2024年5月30日,公司总股本36,168.6984万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映秋、陈丽娜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1,977.1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49%;其余为外部流通股,流通盘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董事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5月5日起由原来的3.34元/股调整为3.30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鹰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日起由原来的3.30元/股调整为3.19元/股;因公司股份价值调整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将“山鹰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11月2日起由3.19元/股调整为2.40元/股;因公司注销回购股减少注册资本,“山鹰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日起由2.40元/股调整为2.37元/股。

(二)“山鹰19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5号核准,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2月13日公开发行人18,6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60亿元,期限6年。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0.8%、第四年1.5%、第五年2.0%、第六年2.5%。公司18.6亿元可转债于2019年1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山鹰19转债”,债券代码“110063”。

根据《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此次发行的“山鹰19转债”转股起算日期为2020年6月19日至2025年12月12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30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鹰19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7月5日起由原来的3.30元/股调整为2.36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鹰19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日起由原来的2.36元/股调整为3.15元/股;因公司股份价值调整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公司将“山鹰19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11月2日起由3.15元/股调整为2.40元/股;因公司注销回购股减少注册资本,“山鹰19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日起由2.40元/股调整为2.37元/股。

具体公告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9日、2022年5月27日、2022年11月1日、2022年5月3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关于向下修正“山鹰转债”的公告》及“山鹰19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关于向下修正“山鹰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66,临2022-063,临2022-147,临2023-042)。

二、关于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山鹰19转债”及“山鹰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90%,满足《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山鹰19转债”及“山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由董事会决定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31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山鹰转债”和“山鹰19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审议是否行使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债券代码:110063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總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總裁的议案》,经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聘任石春茂先生为公司副總裁,董事会同时聘任石春茂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石春茂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处于市场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简历详见附件。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

石春茂,男,出生于1970年,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CICPA)、英国皇家特许会计师协会会员(ACCA)兼华南地区专家指导小组成员、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兼职硕士生导师,荣获2016年欧洲商学院(European Financier)颁发的“陶朱奖”、“最佳财务管理团队奖”及“最佳投资人奖”,曾任中远海运集团财务负责人、中远海运集团财务负责人、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总监、中远海运集团首席会计师,兼任本公司总裁兼财务负责人、中兴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常州市恒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长。

成都鼎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6287)独立董事,南京蓝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易科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石春茂先生持有5.65股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4-046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为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本次被担保人为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井食品”)之控股子公司芜湖市新宏业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宏业”)。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已经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8,100.00万元,由公司和新宏业东家华兵按股权比例共同承担连带责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6,9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无。

●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预计于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为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互保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6,000万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止。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情况如下(含本次担保):

类别	被担保对象	已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子公司	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	36.84
子公司	湖南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60.00
子公司	湖南新宏业食品有限公司	40,100.00	16,900.00
子公司	湖南新宏业食品有限公司	10,000.00	7,000.00
担保合计		65,100.00	23,936.84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新宏业成立于2017年10月25日,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公司持有其90%的股份,经营范围: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其他类食品)、预制菜(预制菜)、水产品(即食水产品、风味熟制水产品)、调味品、鱼排粉、干肉粉、肉制品(酱卤肉制品)、其他水产加工品(风味鱼制品)的生产、销售;水产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供应链管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停车服务;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电子商务服务;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装卸搬运;汽车销售;机动车维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配件销售;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电动汽车充电设备运营;机动车零配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轮胎销售;润滑油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光伏设备设施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4-056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5月24日以电话、电子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3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公司董事长吴明武先生主持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山鹰转债”及“山鹰19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31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山鹰转债”和“山鹰19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审议是否行使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山鹰转债”及“山鹰19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總裁的议案》

经公司全体董事同意,聘任石春茂先生为公司副總裁,董事会同时聘任石春茂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總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8)。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